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福建省泉州市洛江区人民法院公告

泉州瑞思商贸有限公司：本院受理（2025）闽0504民初2278号原告棒球主盟资产公司与被告泉州瑞思商贸有限公司侵害商标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普通程序独任审理通知书。原告提出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立即停止侵害原告注册商标专用权的行为并销毁库存侵权商品；2.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损失人民币80万元；3.判令被告赔偿原告为制止侵权支付的合理开支人民币1.3万元；4.本案案件受理费、保全申请费等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三日（遇法定休假日顺延）15时在本院第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福建省泉州市洛江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16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